



温州某楼盘一个月内被“闹”5次

当地“房闹”愈演愈烈 房产商要求政府“严厉打击”

“二期开盘一期的客户来闹,三期开盘一二期的客户一起来闹,销尾房时前面几期的客户抱团来闹”。温州房价曾一度狂飙领涨全国,而如今房价已连续下跌30个月。在这样的背景下,最近一个月,温州“房闹”愈演愈烈,仅华鸿中央城一个楼盘上月已发生5起“房闹”事件。业内人士称,“根据现在的情况,今年将是温州的房闹年”。

日前,温州市房地产行业协会、温州市工商联房地产商会联合发出《温州房地产行业积极应对“房闹”倡议书》,恳请当地政府对“违反契约精神”的“房闹”现象进行“严厉打击”。

对此,专家认为,政府在处理“房闹”事件时应一碗水端平,引导双方理性解决争议。



资料图片

□见习记者 谢国林

【“房闹”遍地开花】

某楼盘一个月被“闹”5次

近段时间,温州华鸿中央城迎来密集“房闹”事件。该楼盘一期的部分购房者认为开发商存在广告欺骗行为,多次上门讨说法。

叶女士告诉记者:前年,她在华鸿中央城5栋买了一套房子,价格22000多元每平方米;当时,售楼小姐说她房子的后面是绿化带和一个配套的娱乐场所,现在房子也封顶了,而房子后面是一个变电所;此外,开发商承诺一楼是业主公用场所,据说现在一楼也被卖出去了;除了这些,还有电梯很小等问题。

另一位购房者告诉记者,4月28日早上,100多位购房者到房地产开发公司去讨说法;自己走在后面,据说前面的购房者和开发商的保安都起了冲突。

该房地产开发公司的一位女性工作人员介绍,近一个月来,华鸿中央城一期部分业主先后到公司闹了5次,“业主的要求有些过分,可以说是鸡蛋里挑骨头”。

“房闹”愈演愈烈遍地开花

在温州,“房闹”并不始于最近这一两个月。

早在去年12月7日,由于认为开发商存在欺诈,温州市区某楼盘一期的部分业主堵在售楼处门口要求退房,言辞激烈。

温州龙湾区一楼盘广告主打学区概念。广告说,楼盘在某实验中学和某外国语小学所属学区内,而这两所学校均是名校。后来业主发现,该楼盘在这个学区被划为第三批入学。于是,有的业主拿着这个广告

咨询教育局,教育局的人回复说这种广告纯属诈骗,因此引发了房闹事件。

今年以来,“房闹事件”更是屡见不鲜。比如,3月份,温州苍南县灵溪镇某楼盘售楼处连续两天被数十名业主围堵,业主搬来煤气灶等物品,在该楼盘的售楼处内做起了饭。

“温州房闹遍地开花,二期开盘一期的客户来闹,三期开盘一二期的客户一起来闹,销尾房时前面几期的客户抱团来闹。还闹出花样,横幅加游行算是低能儿。遇上房开老板大喜事儿的,直接在喜事现场闹。房开公司找不着老板闹就换售楼处,售楼处找不着闹就闹到开发商的家里去。实在不行了,就在售楼处开伙做饭。”对于愈演愈烈的“房闹”事件,网友亦如此总结。

“今年将是温州的房闹年”

记者了解到,温州市房地产协会对房闹事件每日都要做统计,并每个星期向政府部门上报一次。但是,该协会工作人员说,“房闹”的统计情况不便告诉记者。

不过,该工作人员坦承,“房闹”事件很多,温州各县(市、区)都发生过,温州论坛上随便搜索下,可以发现很多。

记者追问,哪些房地产开发公司有房闹现象呢?他表示,温州去年开盘的楼盘几乎都遭遇过房闹,他认为今年将是温州的房闹年。

一位房地产业内人士表示,去年温州销售的商品房数量有10000套,楼市价格又继续下跌,就单凭这两个方面,他也认为今年将是温州的房闹年。

【为什么要“闹”?】

房价下跌、虚假广告是主因

购房者为何要“闹”?业内人士认为,这与温州房价持续下跌有关。

房屋中介张老伯告诉记者,华鸿中央城一期是前年开盘的。按现在市面价来算,该楼盘房价每平方米起码跌了5000元以上,房子还没交付,每套房子起码跌几十万元,有的跌了一百多万元。

中介周伟告诉记者,由于房价连续下跌,有的购房者心理就会不平衡,从而引发“房闹”事件。

温州正合房地产营销公司老总陈鸿表示,“房闹”的起源是市场行情下滑;也不排除个别开发商为了达到销售效果,夸大其词,做虚假广告,被“房闹”抓住把柄。

【地产商坐不住了】

开发商要求政府“严厉打击”

“房闹”层出不穷,当地的地产商坐不住了。

4月16日,温州市房地产行业协会、温州市工商联房地产商会联合发出《温州房地产行业积极应对“房闹”倡议书》。倡议书中提到,温州房地产商希望购房者能通过协商或法律手段去解决购房问题,不要采取拉横幅、冲击售楼处等违法行为,并恳请政府部门出台相关政策,加大力度,严厉打击愈演愈烈的“房闹”,保证房地产交易秩序。

就此,记者联系上了温州市房地产协会的负责人。不过,该负责人表示不愿意接受采访,然后就挂掉了电话。

对此,温州大学建筑工程学院潘安平副教授认为,政府在处理“房闹”事件时应一碗水端平,引导双方理性解决争议。



肇事车辆翻倒在路边 网络截图

“70码”事件主角 胡斌再酿车祸

交警称证照合法已按程序处理

据新华社5月4日新媒体专电(记者方列)5月3日,有网民网上发帖,称2009年“5·7飙车案”当事人胡斌在杭州再次遭遇车祸。部分网民因此提出疑问,因交通肇事罪被判刑后,胡斌怎么还有驾照?

记者从杭州市交警部门获悉:5月2日22时30分,杭州龙井路西向东下山方向发生了一起单方交通事故。接警后,景区交警赶到现场,发现一辆杭州牌照的小型轿车侧翻在路边,无人受伤。当时车边只有一名年轻男子,自称该车驾驶员。

经核实该名男子就是胡斌。交警查明胡斌系该轿车所有人,驾驶证和车辆行驶证状态均正常。警方称没有

证据表明事故车辆超速,事故原因可能是操作不当。民警对当事人作了酒精检查,未发现酒驾嫌疑。目前,这起事故已按照简易程序处理。

2009年5月7日,胡斌驾驶一辆三菱EVO轿车,在杭州市文二西路高速行驶,将正在过马路的行人谭卓撞死,事件引发人们对交通安全的诸多关注和讨论,“七十码”“真假胡斌”等成为当时舆论关注的焦点。胡斌最后因交通肇事罪被判刑3年。

记者了解到,根据规定吊销驾照两年后,可以按照正常程序重新申领驾照。而胡斌在狱中曾被减刑,出狱后新考取了驾照。

【人民微评】

莫让“欺实马”重演!

当年的70码事件,被衍化为具有特定含义的“欺实马”,在舆论场中风风火火。那次飙车,青年才俊谭卓葬身车轮,而胡斌减刑出狱后再酿车祸,底气何来?驾照被吊销两年后确可重新申领,失去的生命难以复还。马路不是赛道,守护公共安全,莫让悲剧重演!

据人民日报法人微博